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錦慧
電話：03-8462860#232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wangchinhu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1610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寫作測驗初階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09016104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「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初階命題研習會」之招募
命題教師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8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946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會目的係為說明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之宗旨與內涵，及招募命題教師，詳細資訊請參閱「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初階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。
- 三、報名資格如下：
 - （一）五年內未曾參加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命題研習會。
 - （二）109學年度未任教國三課程。
 - （三）無三親等內親屬參加110年國中教育會考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 - （一）報名日期：109年9月1日上午9時至9月11日中午12時止。

109/08/20



(二)報名方法：報名期限內逕行上網報名(<https://www.rcpet.edu.tw/workshop/>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三)錄取通知：於109年9月21日前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(以下簡稱臺師大心測中心)以e-mail通知，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五、研習會辦理時間為109年10月7日(週三)上午9時30分至16時30分，全程參加者可獲研習時數6小時。

六、為期順利辦理旨揭研習活動，請准予同意與會教師公(差)假出席及協助課務調整；與會教師之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相關規定支給。

七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師大心測中心葉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8499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